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(使用機構者或機構簽約人)  |  |
| 使用機構者 |  | 使用機構者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
| 文件名稱 | 收件人員檢核 |
| 1-1.申請書(欄位填列完整) | □完整 □不完整 |
| 1-2.黏貼使用機構者及申請人**身分證** | □有 □無 |
| 1-3.使用機構者已歿，則需檢附死亡證明或除戶證明影本 | □有 □無 □不適用 |
| 1-4.申請人(或使用機構者)本人存摺影本 | □有 □無 |
| 2.入住機構契約書影本(清楚可見入住機構、住民、簽約人、入住期間、簽約日期等資訊，不須整份契約書) | □有 □無 |
| 3.入住天數(擇1項符合條件勾選) | 3-1□大於180天(含)檢附114年度入住繳費收據(或繳費證明)影本(說明:足以證明係由機構開立收費證明，格式不拘。) | □有 □無 |
| 3-2□小於180天(右列3項併檢核) | 3-2-1.**申請切結書(必要)** **(第一階段申請者必要，若使用機構者已歿則免付)** | □有 □無 |
| 3-2-2.既有住民身份。(契約書於112年1月1日(不含)前簽約日期) | □是 □否 |
| 3-2-3.114年度入住繳費收據(或繳費證明)影本。(足以證明係由機構開立收費證明，格式不拘。) | □有 □無 |
| 4.申請人或使用機構者存摺**影本**貼於收據 | □有 □無 |
| 5.失能等級文件 (擇一提供) | 5-1長照需要等級(CMS4級以上)通知書(或足以出具佐證資料失能等級文件) | □有 □無 |
| 5-2身心障礙證明中度以上影本**(補助起算日至114年12月31日前皆為有效期限)** | □有 □無 |
| 6.委託書(機構委託)代為收件(申請書為申請人親自填寫) | □有 □不適用 |
| 7.委託領款書(申請人為使用機構者且無金融帳戶)檢附受託人存摺影本、付費證明文件、受委託人與使用機構者親屬關係證明文件影本，由**使用機構者本人(委託人)親自簽名。** | □有 □不適用 |
| * **臨櫃申請人(或受委託人)簽名或蓋章：**

**臨櫃申請人(或受委託人)****簽名或蓋章處** |
| **<<以下由衛生局當日收件人員填寫>>*** **收(文)件日期： 年 月 日**
* **登打匯整清冊電子檔：□完成 □未完成 收件人員： (蓋職章)**
 |

*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*

1. **初審**

|  |
| --- |
| □總表清冊建置(含編號)□住民系統OG-500登載 ※繳費收據金額 元全國社政系統查詢是否有同質性補助：□無 □有，項目：  |
| * 資格證明(擇一)

□效期內之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(效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) □長照失能等級CMS第 級 □**既有住民且112年1月1日前(不含)已實際入住** |
| 照管平台114年度機構喘息服務是否與自費入住期間重疊： □未曾使用 □無重疊□重疊計： 日( ~ )，處理方式： |
| **初審結果(依據住民系統OG-400及OG-500)** ※系統累計天數： 日**□1.不符合，原因： 。****□2.長照失能(需要)等級4級以上或具身心障礙證明中度以上：** □114年度累計入住達180天以上，補助12萬元。 □114年度累計入住未滿180天，就連續住滿1/2日曆天之月份  按月計算補助（每月1萬元計），符合月份數計 個月。**□3.既有住民未經評估或經評估長照失能(需要)等級未達4級** □114年度累計入住達180天以上，補助6萬元。 □114年度累計入住未滿180天，就連續住滿1/2日曆天之月份 按月計算補助（每月5千元計），符合月份數計 個月。 |
| **初審結果**□不通過，原因： (另案辦理函復申請人)□待補件： **年 月 日**通知機構人員 ，請於3個工作日補件應補文件：□契約書影本□領據/存摺影本□繳費收據□委託書□其他：□通過，補助金額：□12萬元整 □6萬元整 □核實撥付 元整。<<續辦理後續核銷作業，下表(二)>> |
| 初審日期： | 初審人員： | 督導覆核： |

1. **核銷(送出日期： 年 月 日)**
* 覆核補助金額：□12萬元整 □6萬元整 □核實撥付 元整
* 應完成項目檢核：□總表 □系統核撥狀態更新 □ACH產製並存檔

核銷人員：督導：